

本期牧言刊出時，我和師母正處身於法國，亦準備前往瑞士。在安排此段較悠長假期之際，聽得最多的一句話是：「又飛？」

飛——對我們來說，究竟有何意義？享受、感受不同地方的文化氣息？鬆一鬆、抖一抖？開闊眼界？吃、喝、玩、樂？窺看上帝創造的「善」與「美」及「奇妙」？珍惜結伴同遊的時光？還是趁仍「行得走得」之時，多外出走走？對於以上所提及的，可全是我們的答案。

對我們而言，或許還需多一重思量——「飛」的意義——是飛得「更高」、「更遠」，甚至是「跨越」。然後再問問自己：我們擁有更高的屬靈品格嗎？有靠主走得更遠，把福音傳得更遠？對踐行上帝所給予我們的使命上，對個人生命、事奉、服侍主的向度上，會否有更大的跨越及突破？甚願我們都能靠主「飛得更高」、「飛得更遠」、「飛得更好」、「飛得更美」！原來我們都可以偶爾問問自己：我們會否「又飛？」

「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重新得力。
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；
他們奔跑卻不困倦，行走卻不疲乏。」
(和修本 以賽亞書40:31)

「又飛」
?